

证券代码: 835025

证券简称: 农凯股份

主办券商: 华福证券



农凯股份

NEEQ:835025

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NAKING RICE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一、2016 年 4 月 19 日，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仪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隆重举行。



二、2016 年 5 月 5 日，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2016 年 5 月 27 日，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为“山东势力•第十三届（2015）山东十大最具影响力品牌”荣誉称号。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1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2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0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3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5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7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4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DONG NAKING RICE CO.,LTD.
证券简称	农凯股份
证券代码	835025
法定代表人	刘玉莲
注册地址	高青县赵店镇政府驻地（湖心路北首）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城芦湖路南首国井苑沿街
主办券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	张辉
电话	0533-6971000
传真	0533-6954888
电子邮箱	sdnkgf@sina.com
公司网址	http://www.nongkaigufe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城芦湖路南首国井苑沿街 256300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1-08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农业（A0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从事水稻的种植、加工与销售以及绿色果蔬的种植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43,416,000
控股股东	刘玉莲
实际控制人	刘玉莲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否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205,450.29	13,314,397.01	6.69
毛利率%	18.46	18.7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5,756.13	366,486.76	627.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2,562.79	-419,588.90	20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13	0.5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65	-0.66	-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1	50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4,134,642.04	90,849,285.66	3.62
负债总计	28,191,396.20	27,571,795.95	2.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943,245.84	63,277,489.71	4.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2	1.46	4.11
资产负债率%	29.95	30.35	-
流动比率	2.05	1.94	-
利息保障倍数	4.96	1.01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0,783.01	117,705.23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5	0.84	-
存货周转率	2.15	0.74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62	-1.5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69	-2.80	-
净利润增长率%	627.38	-43.59	-

五、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无。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A01 农业”下属的“稻谷种植（A0111）”行业，作为全产业链绿色大米生产、加工和销售商，公司以国家地理标志商标“高青大米”为起点，逐步建立起标准化种植基地、高精度加工基地和品牌化营销的渠道，按照国家地理标志商标使用的规范，确立了种植、加工、营销一体化的发展模式。公司致力于经营现代都市生态农场，力求做到绿色农产品生态化种植，致力于系统解决基础粮食健康安全问题，推广优质“高青大米”，以品牌附加值效应扩大收入。在生产水稻种植上，主要采用工厂化育秧、机械化插秧技术，同时采用 2012 年罗锡文院士领衔设计的新一代水稻精量穴直播机具，具有量穴准确、直播均匀、节约人工成本等优点；在蔬菜种植上，公司采用蔬菜大棚内节水灌溉和水肥一体化技术，根据土壤养分含量和作物种类的需肥规律和特点，对土壤墒情监测、作物栽培、水肥管理、病虫害防治、农业机械等方面可以实现综合检测。公司在物资采购上，确定种子、肥料、设备及备品备件等采购标准和采购清单，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并支付相关费用后，由供应商交付给公司。公司对生产需求计划、合同签订、收货、检验、付款、供应商选择及评估等环节进行全面细致管理，形成了完善的采购体系。公司采用日本佐竹精米加工设备通过 13 道工序对稻米进行精细化加工，胚芽不受损坏，保留大米自身的营养成分。根据公司销售计划，大米加工车间围绕产品种类、成本和交货期限等方面的目标，首先制定合理的原辅材料需求计划和生产作业计划，然后由公司及车间主任、技术员提出批量加工方案下达车间，最后加工车间内部的生产指挥系统统一调度，协调生产。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有两种，第一种直接对客户开拓业务，公司直接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如特色农产品经营店、原粮个体经销商、企业客户、集团公司食堂等；第二种是通过商场、超市等销售网点开拓业务。公司正积极开发、引入电子商务销售渠道，结合观光旅游采摘，发展线上线下 O2O 模式，截止报告期末，电子商务销售渠道尚在开发中。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绿色、科技、产业化”的发展理念，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持续夯实水稻种植全程机械化和水稻精量穴直播技术基础，开展稻田绿色生态种养模式示范，提高“高青大米”和“田多多”绿色果蔬的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不断满足人们消费的新需求。市场对优质安全大米和“绿色、健康、安全”果蔬需求旺盛，公司业务未来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1、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9,413.46 万元，比期初增长 3.62%；负债总

额为 2,819.14 万元，比期初增长 2.25%；净资产为 6,594.32 万元，比期初增长 4.21%；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9.95%，比本期期初 30.35% 有所下降；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也随之增加，资产负债结构稳定。

2、公司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20.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69%；营业成本 1,158.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0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6.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27.38%；报告期内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1) 政府补贴增加所致，其中：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收到高青县“工业强县三十条财政补助资金 100 万元”、淄博市“2015 年度企业上市融资奖励 80 万元”，公司发展绿色生态种植，带领农户脱贫致富，收到 2015 年全市扶贫开发 and 太河水库水源地保护生态产业典型项目奖励资金 15 万元，淄博市劳动密集型小企业贷款贴息 9 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33 万元、2015 年中帼创业贴息资金 5 万元、农业局蔬菜新品种补贴 5 万元、工会经费补助 1.5 万元、劳动局补贴 0.49 万元；

(2) 作为国家地理标志商标“高青大米”的独家生产和销售商，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管理和业务经验，公司还通过田多多微信公众平台等渠道扩大市场宣传，积极拓展观光农业、绿色采摘和智慧农业，使得收入规模增长净利润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为 18.46%，与上年同期的 18.72% 基本持平。

3、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22.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810.31 万元，增加了 6,884.21%，主要原因为：

(1) 公司“绿色、健康、生态”农业的主题，贴合了消费者对质量安全食品的需求，随着公司业务积累和发展，公司品牌知名度、客户认可度不断提高，同时公司管理层针对应收账款安排了专人进行协调和催收并取得了一定效果，货款回笼及时，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大幅增加；

(2) 报告期内，政府补贴收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传统销售模式和现代销售模式相结合，以资源整合、品牌塑造、品质保证、O2O 互通体验、扩展农产品上行渠道为主要目的，大力发展农产品线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是国家地理标志商标“高青大米”系列，包括“国色天香”、“原生稻场”、“黄金纬度”、“精稻乡米”、“黄河人家”等和“农开”系列的“黄河三角洲水晶米”、“黄河三角洲生态米”和“黄河三角洲珍珠米”。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大米和果蔬产品，产品销售对象主要为山东省内客户，公司报告期内进一步扩展了销售渠道。公司的主要产品较上年同期无重大变化。

三、风险与价值

1、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7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86 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企

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税函〔2008〕85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之规定,公司加工、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公司加工、销售外购农产品按照13.00%的税率计征增值税,公司从事农产品种植、初加工业务免征企业所得税。如果农产品种植、初加工等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跟踪研究最新政策动向,第一时间获得更多的税收优惠支持;同时,积极开拓市场,降低对政府税收优惠政策的依赖。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的“高青大米”系列产品销售分布主要集中于山东省内市场,公司的销售存在对区域市场依赖性较大的风险。高品质、绿色无公害的有机农产品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青睐,中小城市对产品消费意识也将高速发展,此趋势将给公司进一步加快发展提供良好的市场机遇。而且在区域上该产品作为地理标志商标的名优特色农产品在市场占有率、品牌知名度、客户认知度等各方面均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但中小型企业虽然经营机制十分灵活,在行业产品同质化背景下可抗风险能力并不强,对融资风险的抵抗能力较差。因此,受市场竞争风险,将直接对公司将来的发展潜力带来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与更多的食品公司、粮贸公司、超市、高校饮食中心建立较为紧密的合作关系,建立O2O网络平台,努力拓展下游客户,提升市场占有率,实现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增长;同时,积极与当地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拓展自己的融资渠道。

3、质量安全控制风险

本公司主要从事水稻种植、大米的加工与销售,作为食品行业,质量是企业的安全是企业的命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是企业的生命线。企业发展至今,在质量安全管理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在2010年通过国家方圆认证集团进行了有机管理体系的认证,体系运行六年来,公司又对质量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进行不断认证,使得公司的硬件和软件方面均达到大米行业安全生产的要求,且截至目前从未出现过质量安全事故。但是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的重中之重。在以后的企业发展中,若出现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由于其他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如出现由于商超库存条件导致的产品生虫、霉变等情况),不但会使公司产生赔偿风险,得不到消费者的信赖,而且将直接损害公司的产品信誉度和市场形象,进而影响产品的销售。因此,公司存在由于产品质量管理出现失误而带来的潜在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按照ISO9001和ISO22000等各项质量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进行管理。公司建立了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遵守《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力求做到绿色农产品生态化种植,致力于系统解决基础粮食健康安全问题,推广优质“高青大米”以品牌附加值效应扩大收入。公司建立并实施标识和可追溯系统,以实现可追溯性的要求。从土地平整、种子选择、田间管理等环节严格按照标准操作,确保种植水稻和果蔬达到安全标准,让百姓吃上健康、安全、放心粮。

4、自然灾害风险

农业生产受自然环境变化影响巨大，旱灾、涝灾、霜灾、虫灾等是农业生产必须面对的自然灾害。随着现代农业生产技术的发展，有越来越多的技术来应对这些自然灾害风险，公司也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各种自然灾害，公司所处地域也是自然环境相对稳定的适宜农作物种植的地域，但自然环境的变化是不可避免的，需要农业生产者付出成本，甚至造成农业生产者的损失。稻谷的生长受自然条件、气候因素的制约，如果遇到大规模病虫害可能会造成稻谷的大幅减产，影响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自然灾害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加强自然灾害风险管理，建设高标准农田，定期不定期检查田间作物的生长状况，做到第一时间预防、第一时间发展，加强病虫害防治工作，购买财产保险，转嫁和规避风险。

5、季节性生产与采购风险

水稻种植具有一定的时间性，且公司的产品多为一季稻，受季节的影响较大，水稻进入市场表现出很强的集中性，同一品种的水稻产品基本都在同时上市和下市，容易造成市场季节性饱和及季节性短缺，公司需要在集中的时间段内组织生产和采购，因此公司生产和采购具有季节性变动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在每年新水稻上市季节将集中力量确保生产的稳定性，同时已经开始建设成品粮仓库，适当增加收储量以应对季节性短缺的风险；同时公司逐步扩大食品公司、粮贸公司、村街道办事处、高校饮食中心的合作关系，确保常年供应的相对稳定，规避以往因超市铺货数量大带来的生产和采购风险。

6、资金短期需求大的风险

水稻成熟一般在中秋节前后。公司在较短的时间内需要准备大量现金用于水稻收购。如果公司资金不足将影响公司的水稻收购。稻米收购能力的不足将带来原料供应、成本控制等方面的劣势。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扩大流转土地用于自种水稻，减少收获季节外购水稻的资金支出量。积极申请专项引导资金，并加大与农发行、农村信用合作社等银行的合作，争取大额度短期贷款。

7、存货管理与跌价风险

公司2015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6月30日，存货金额分别为13,681,695.33元、6,038,980.49元、4,737,777.26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8.49%、13.51%、10.26%，存货余额相对较高，粮食管理存在食品安全和变质的风险，对存货管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且未来如果粮价出现大幅波动，公司会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针对粮食库存管理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正在逐步降低存货数量，以应对存货管理带来的风险；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为应对粮食管理存在食品安全和变质的风险，已设计完成了新的粮食仓库，高标准的粮食仓库验收投入使用后可应对未来市场增加和存货带来的管理风险。

8、新业务开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受到了中高端消费市场低迷的影响，为应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积极开拓了蔬菜种植等新业务，新业务的开拓需要前期的较大规模的投入，对新业务的开拓公司需要生产经营经验的积累，因此公司面临新业务开拓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针对近年来消费市场的新变化，逐步推出了“高青

大米”系列和“农开”系列中低价位的大米产品，同时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和网上销售与线下销售相结合的销售策略开展新业务，新的业务基础已经建立。公司依托高青天鹅湖温泉国际慢城湿地公园发展蔬菜种植业务，建成了田多多庄园，得天独厚的自然环境加上公司一系列配套服务体系，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休闲旅游人群，果蔬产品供不应求，报告期内销售业绩增长已显现明显。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内部管理体系，公司将不断调整和完善内控体系，以应对快速发展的新业务，新的蔬菜种植业务和大米销售业务互补，可以相互促进协调发展。

9、公司土地租赁风险

公司于2009年3月1日与高青县赵店供销合作社签署了《土地承租合同》，公司租赁赵店供销社土地14.6亩用于建设大米加工生产车间，租赁期限为20年，年租金为15,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投资建设的厂房及投入的加工设备账面净值约为467万元。

公司已与高青县供销合作社于2012年12月1日签署了《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并支付了合同约定的首付款，公司拟通过受让所租赁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变更土地性质后补办房屋权属证明。因公司购买上述土地使用权自2012年12月签署协议后至今未办理完毕相应土地转让手续，故在土地使用权变更完成前，公司上述房屋建筑物存在被认定为违法建筑并被处罚的风险，公司还存在改变土地用途使用土地被土地管理机关处罚的风险。若主管机关对公司进行处罚，则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正在积极协调土地转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因供销合作社正在改制影响了办理时间进度，在办理完毕土地过户手续之前，为避免和减少上述地块因租赁以及权属办理事宜可能对公司带来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其承诺将积极督促该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并在过户后的合理期限内补办建设审批手续，积极促进房屋所有权证的办理，若农凯米业因此遭受主管机关的处罚或因主管机关的处罚导致农凯米业无法使用该等房屋，其将承担公司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四节二 (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四节二 (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四节二 (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刘玉莲、耿佃明	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1,990,000.00	是
刘玉莲、耿佃明	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5,000,000.00	是
刘玉莲、耿佃明	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14,000,000.00	是
总计	-	20,99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为支持公司发展、缓解公司收获季节资金紧张状况，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向银行申请短期借款，公司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短期贷款提供担保。该偶发性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承诺事项一

承诺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玉莲

承诺事项：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刘玉莲女士在其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除持有农凯米业 18,168,000 股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除控制农凯米业及其子公司外，无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未在与农凯米业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农凯米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2、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农凯米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

3、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农凯米业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保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农凯米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农凯米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农凯米业及其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农凯米业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农凯米业，由农凯米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农凯米业存在同业竞争。

4、本人承诺，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农凯米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农凯米业及其下属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履行情况：截止报告出具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玉莲未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2、承诺事项二

承诺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个人的任职资格情况出具了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除公司董事王东海，在公司全资子公司高青绿仔城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也

不存在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水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3、承诺事项三

承诺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玉莲

承诺事项：为避免和减少上述地块因租赁以及权属办理事宜可能对公司带来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其承诺：将积极督促该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并在过户后的合理期限内补办建设审批手续，积极促进房屋所有权证的办理，若农凯米业因此遭受主管机关的处罚或因主管机关的处罚导致农凯米业无法使用该等房屋，本人将承担公司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玉莲，正在积极协调土地转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因供销合作社正在改制影响了办理时间进度。

（三）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淄博市房产证高青县字第 09-0051816 号、淄博市房产证高青县字第 09-0051817 号、淄博市房产证张店区字第 01-1234781 号房产	抵押	10,486,535.93	11.14%	短期借款抵押,缓解收获季节资金支出量
累计值	-	10,486,535.93	11.14%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046,750	66.90	0	29,046,750	66.9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42,000	10.46	0	4,542,000	10.46
	董事、监事、高管	247,750	0.57	0	247,750	0.57
	核心员工	-	-	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369,250	33.10	0	14,369,250	33.1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626,000	31.38	0	13,626,000	31.38
	董事、监事、高管	743,250	1.71	0	743,250	1.71
	核心员工	-	-	0	-	-
总股本		43,416,000	-	0	43,416,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9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玉莲	18,168,000	0	18,168,000	41.85	13,626,000	4,542,000
2	王起	3,348,000	0	3,348,000	7.71	0	3,348,000
3	王辉	1,800,000	0	1,800,000	4.15	0	1,800,000
4	王天侠	1,500,000	0	1,500,000	3.45	0	1,500,000
5	蔡萍	1,488,000	0	1,488,000	3.43	0	1,488,000
6	耿佃伟	1,392,000	0	1,392,000	3.21	0	1,392,000
7	蔡飞飞	1,200,000	0	1,200,000	2.76	0	1,200,000
8	李晶	1,200,000	0	1,200,000	2.76	0	1,200,000
9	王瑛	900,000	0	900,000	2.07	0	900,000
10	郭敏	900,000	0	900,000	2.07	0	900,000
合计		31,896,000	0	31,896,000	73.46	13,626,000	18,27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间相互独立，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刘玉莲，女，汉族，1976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职于高青县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2005年1月至2006年11月，任高青森尼印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1月至2009年2月，任职于高青规划设计服务中心，担任财务负责人；2009年3月至2011年3月，任山东农凯米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2015年5月，任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6月18日至今，任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刘玉莲	董事长兼总经理	女	40	本科	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	是
耿辉	董事	男	36	中专	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	否
卢非非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0	大专	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	是
王东海	董事	男	39	中专	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	是
胡猛	董事	男	31	大专	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	是
王泽国	监事会主席	男	59	高中	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	是
张守波	监事	男	46	中专	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	是
张东锋	监事	男	41	大专	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	是
张辉	董事会秘书	男	38	中专	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刘玉莲	董事长兼总经理	18,168,000	0	18,168,000	41.85	0
耿辉	董事	60,000	0	60,000	0.14	0
卢非非	董事、财务总监	768,000	0	768,000	1.77	0
胡猛	董事	-	0	-	-	0
王东海	董事	-	0	-	-	0
王泽国	监事会主席	-	0	-	-	0
张东锋	监事	-	0	-	-	0
张守波	监事	163,000	0	163,000	0.38	0
张辉	董事会秘书	-	0	-	-	0
合计		19,159,000	0	19,159,000	44.13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	-----------	---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	-
核心技术人员	1	1
截止报告期末 的员工人数	47	44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

二、 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八、（五）、1	20,010,977.23	12,509,240.8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八、（五）、2	21,157,181.60	22,487,183.75
预付款项	八、（五）、3	211,058.67	669,503.6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八、（五）、4	60,692.99	2,964,675.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八、(五)、5	4,737,777.26	6,038,980.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八、(五)、6	15,244.86	25,605.42
流动资产合计	-	46,192,932.61	44,695,190.01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八、(五)、7	26,981,711.98	27,813,124.25
在建工程	八、(五)、8	13,766,405.94	11,038,381.65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八、(五)、9	13,188.78	15,231.5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八、(五)、10	6,580,402.73	6,687,358.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五)、11	600,000.00	6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47,941,709.43	46,154,095.65
资产总计	-	94,134,642.04	90,849,285.66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八、(五)、12	20,990,000.00	20,9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八、(五)、13	849,611.91	1,633,891.26
预收款项	八、(五)、14	38,332.05	12,73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五)、15	446,516.28	233,936.91
应交税费	八、(五)、16	200,269.30	201,232.3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2,524,729.54	23,071,795.95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八、(五)、17	5,666,666.66	4,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666,666.66	4,500,000.00
负债合计	-	28,191,396.20	27,571,795.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八、(五)、18	43,416,000.00	43,41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八、(五)、19	4,917,541.04	4,917,541.0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八、(五)、20	1,459,421.85	1,459,421.8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八、(五)、21	16,150,282.95	13,484,526.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65,943,245.84	63,277,489.7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65,943,245.84	63,277,489.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94,134,642.04	90,849,285.66

法定代表人：刘玉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非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东海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14,205,450.29	13,314,397.01
其中：营业收入	八、(五)、22	14,205,450.29	13,314,397.01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1,582,966.28	10,821,574.29
其中：营业成本	八、(五)、22	11,582,966.28	10,821,574.29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五)、23	367.62	33,083.04
销售费用	八、(五)、24	314,816.17	533,101.26
管理费用	八、(五)、25	978,135.55	1,532,115.01
财务费用	八、(五)、26	683,936.78	353,424.09
资产减值损失	八、(五)、27	222,665.10	-91,341.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422,562.79	132,440.50
加：营业外收入	八、(五)、28	2,243,193.34	236,666.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八、(五)、29	-	292.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665,756.13	368,814.19
减：所得税费用	八、(五)、30	-	2,327.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665,756.13	366,486.7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665,756.13	366,486.76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665,756.13	366,48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665,756.13	366,486.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1

法定代表人:刘玉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非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东海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5,017,039.17	9,167,870.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五)、31 (1)	3,409,860.00	7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480,899.17	9,237,870.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8,398,840.80	5,422,712.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937,217.91	956,085.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44,964.95	48,311.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五)、31 (2)	879,092.50	2,693,05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260,116.16	9,120,16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20,783.01	117,705.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	-	-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五)、 31 (3)	3,150,795.51	16,840,441.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50,795.51	16,840,441.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190,171.13	6,564,094.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五)、 31 (4)		1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90,171.13	19,564,094.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375.62	-2,723,65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79,671.04	936,684.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79,671.04	936,684.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79,671.04	-936,684.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7,501,736.35	-3,542,632.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509,240.88	3,578,436.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0,010,977.23	35,804.19

法定代表人：刘玉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非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东海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4、企业经营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企业属于农业行业，公司主要从事水稻种植，大米的采购、加工、销售，同时从事绿色果蔬的种植、旅游采摘和销售，受公司所处华东地域环境的制约，公司水稻和大棚蔬菜的生长周期均为一年一季，水稻的种植在每年上半年完成，大棚蔬菜的种植在每年下半年完成，因此公司上半年主要是水稻种植原材料和生产物资费用的投入，下半年主要是大棚蔬菜种植原材料和生产物资的投入。

二、报表项目注释

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山东农凯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凯有限”)于 2011 年 9 月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37032220000023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本 4,341.60 万元。公司经营地址高青县赵店镇政府驻地(湖心路北首)。法定代表人刘玉莲。

公司主要的经营范围:大米加工、销售;粮食收购、销售(以上有效期限以许可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需审批或许可经营的凭审批手续或许可证经营);水稻种植;蔬菜、水果、苗木(不含种苗)种植、销售;农产品种植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有限公司历史沿革

①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山东农凯米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03 月 05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由吴荣山、张东峰二人以货币资金分期缴纳,首期出资 385.00 万元,其中:吴荣山出资 375.00 万元,张东峰出资 1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高青华成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9 年 3 月 4 日出具高华会(2009)第 9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3 月 26 日,股东进行第二期出资,由吴荣山以货币资金出资 115.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高青华成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高华会(2009)第 12 号《验资报告》,本次出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吴荣山	490.00	货币资金	98.00
张东峰	10.00	货币资金	2.00
合计	500.00		100.00

②第一次变更

2011 年 3 月 28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股东吴荣山、张东峰将其持有本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刘玉莲，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刘玉莲持有公司 100.00% 的股权。

③第二次变更

2011 年 3 月 31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将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3,100.00 万元。其中：原股东刘玉莲以货币出资 1,000.00 万元；新股东王起以货币出资 300.00 万元；新股东张玲以货币出资 200.00 万元；新股东王辉以货币出资 150.00 万元；新股东郭效侦以货币出资 150.00 万元；新股东蔡萍以货币出资 124.00 万元；新股东李晶以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新股东蔡飞飞以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新股东王海英以货币出资 60.00 万元；新股东赵云以货币出资 50.00 万元；新股东马瑞冰以货币出资 50.00 万元；牟秀芬等 19 位新股东以货币出资 316.00 万元。本次增资经山东盛铭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鲁盛会师验字(2011)第 208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刘玉莲	1,500.00	货币资金	48.40
王起	300.00	货币资金	9.68
张玲	200.00	货币资金	6.45
王辉	150.00	货币资金	4.84
郭效侦	150.00	货币资金	4.84
蔡萍	124.00	货币资金	4.00
李晶	100.00	货币资金	3.23
蔡飞飞	100.00	货币资金	3.23
王海英	60.00	货币资金	1.94
赵云	50.00	货币资金	1.61
马瑞冰	50.00	货币资金	1.61
牟秀芬	40.00	货币资金	1.29
刘清山	30.00	货币资金	0.97
刘波	30.00	货币资金	0.97
孙瑞文	30.00	货币资金	0.97
王晗	20.00	货币资金	0.65

卢非非	16.00	货币资金	0.52
马成玉	15.00	货币资金	0.48
杨维丽	15.00	货币资金	0.48
李春贞	15.00	货币资金	0.48
韩瑞雪	15.00	货币资金	0.48
耿佃伟	15.00	货币资金	0.48
杨长敏	10.00	货币资金	0.32
孙雪超	10.00	货币资金	0.32
刘辉	10.00	货币资金	0.32
王峰	10.00	货币资金	0.32
李聪聪	10.00	货币资金	0.32
赵家猛	10.00	货币资金	0.32
刘翠莲	5.00	货币资金	0.16
耿辉	5.00	货币资金	0.16
徐晓丽	5.00	货币资金	0.16
合 计	3,100.00		100.00

3.股份公司历次变更

①股份公司成立

2011 年 9 月，公司进行股改，将公司类型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名称变更为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盛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截止 2011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鲁盛会师审字(2011)第 Q-006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34,865,541.04 元，按照 1: 0.8891 比例进行折股，其中 3,100.00 万元计入股本，剩余部分 3,865,541.04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净资产出资经山东盛铭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鲁盛会师验字(2011)第 329 号《验资报告》。同时，淄博衡业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截止 2011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衡业评报字(2011)第 05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②第一次变更

2011 年 10 月 30 日，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股本 518.00 万元，由法人淄博齐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张卫国等 46 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 1,346.80 万元，其中 518.00 万元计入股本，其余 828.8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经山东盛铭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鲁盛会师验字(2011)第682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刘玉莲	1,500.00	货币资金	41.47*
王起	300.00	货币资金	8.29
张玲	200.00	货币资金	5.53
王辉	150.00	货币资金	4.15
郭效侦	150.00	货币资金	4.15
蔡萍	124.00	货币资金	3.43
李晶	100.00	货币资金	2.77
蔡飞飞	100.00	货币资金	2.77
卢非非	72.00	货币资金	2.00
耿佃伟	71.00	货币资金	1.97
王海英	60.00	货币资金	1.66
孙领弟	56.00	货币资金	1.55
赵云	50.00	货币资金	1.39
马瑞冰	50.00	货币资金	1.39
牟秀芬	40.00	货币资金	1.11
刘清山	30.00	货币资金	0.83
刘波	30.00	货币资金	0.83
孙瑞文	30.00	货币资金	0.83
孟波	21.00	货币资金	0.58
王晗	20.00	货币资金	0.56
马成玉	15.00	货币资金	0.42
杨维丽	15.00	货币资金	0.42
李春贞	15.00	货币资金	0.42
韩瑞雪	15.00	货币资金	0.42
淄博齐鲁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00	货币资金	0.39
魏立秀	14.00	货币资金	0.39

王强	14.00	货币资金	0.39
杨长敏	10.00	货币资金	0.28
孙雪超	10.00	货币资金	0.28
刘辉	10.00	货币资金	0.28
王峰	10.00	货币资金	0.28
李聪聪	10.00	货币资金	0.28
赵家猛	10.00	货币资金	0.28
张卫国	7.00	货币资金	0.19
于芳	7.00	货币资金	0.19
彭立香	7.00	货币资金	0.19
李学芹	7.00	货币资金	0.19
王庆安	7.00	货币资金	0.19
傅荟洁	7.00	货币资金	0.19
陈朋	7.00	货币资金	0.19
丁纪伟	7.00	货币资金	0.19
冯晓娜	7.00	货币资金	0.19
王玉霞	7.00	货币资金	0.19
延华	7.00	货币资金	0.19
李玲	7.00	货币资金	0.19
杜明华	7.00	货币资金	0.19
耿文	7.00	货币资金	0.19
宋新伟	7.00	货币资金	0.19
王红霞	7.00	货币资金	0.19
张文化	7.00	货币资金	0.19
董浩瀚	7.00	货币资金	0.19
石波	7.00	货币资金	0.19
李英	7.00	货币资金	0.19
杨敏	7.00	货币资金	0.19
殷东升	7.00	货币资金	0.19
韩百波	7.00	货币资金	0.19

张金强	7.00	货币资金	0.19
石燕	7.00	货币资金	0.19
程振山	7.00	货币资金	0.19
冯彤彤	7.00	货币资金	0.19
岳霞	7.00	货币资金	0.19
张善忠	7.00	货币资金	0.19
孙红果	7.00	货币资金	0.19
徐晓萍	7.00	货币资金	0.19
高丽丽	7.00	货币资金	0.19
马晓玲	7.00	货币资金	0.19
蔡秀普	7.00	货币资金	0.19
高涛	7.00	货币资金	0.19
李鹏	7.00	货币资金	0.19
蔡玲玲	7.00	货币资金	0.19
杨国华	7.00	货币资金	0.19
赵炳臣	7.00	货币资金	0.19
王其凯	7.00	货币资金	0.19
张桂英	7.00	货币资金	0.19
刘翠莲	5.00	货币资金	0.14
耿辉	5.00	货币资金	0.14
徐晓丽	5.00	货币资金	0.14
合 计	3,618.00		100.00

*含四舍五入差异

③第二次变更

2013年5月31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2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股本3,618.00万股为基数，用公积金向全体登记在册的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合计增加723.60万股。

④历次股权转让

公司于2012年1月在齐鲁股权托管中心挂牌成功，经过历次股权转让。公司于2016年01月0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成功挂牌，截至2016年6月30日，股东人数共计79人，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刘玉莲	18,168,000.00	41.85
王起	3,348,000.00	7.71
王辉	1,800,000.00	4.15
王天侠	1,500,000.00	3.45
蔡萍	1,488,000.00	3.43
耿佃伟等73人	17,112,000.00	39.41
合计	43,416,000.00	100.00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6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

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

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

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

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

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 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 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 在确认减值损失时, 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 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 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 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在确认减值损失时, 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 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 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9.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2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0	2.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

备。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

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

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00~25.00	5.00	3.80~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

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3.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

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④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平整支出	30.00
青苗补偿款	30.00
基地绿化	5.00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

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

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大米,果蔬。

大米分为代销和直销,代销主要针对大型商业超市,在产品销售完毕取得销货清单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直销主要针对粮油店、米店及散户,在产品移交给对方之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果蔬产品在产品最终销售完毕之后一次性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并结转相应产品的成本。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营业额	13.00%	详见税收优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税额	-	详见税收优惠

2. 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公司加工、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公司加工、销售外购农产品按照13.00%的税率计征增值税。

（2）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五条、第二十七条第一项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项规定，公司从事农产品种植、初加工业务免征企业所得税。

（五）、报表各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16 年 1-6 月，上期指 2015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098.74	107,737.19
银行存款	19,995,878.49	12,401,503.69
合 计	20,010,977.23	12,509,240.88

其他说明：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2,799,333.37	100.00	1,642,151.77	7.20	21,157,181.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2,799,333.37	100.00	1,642,151.77	7.20	21,157,181.6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3,688,625.71	100.00	1,201,441.96	5.07	22,487,183.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3,688,625.71	100.00	1,201,441.96	5.07	22,487,183.7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4,101,278.27	282,025.57	2.00
1至2年	5,207,463.14	520,746.31	10.00
2至3年	3,026,987.45	605,397.49	20.00
3至4年	456,337.37	228,168.69	50.00
4至5年	7,267.14	5,813.71	80.00
5年以上			
合计	22,799,333.37	1,642,151.77	7.2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坏账金额
高青县正大香油名品超市	2,716,377.88	11.91	154,833.54
高青县黄河路高桂兰大米专营店	2,661,353.27	11.67	141,051.72
张店轩宁百货商行	2,461,299.37	10.80	118,142.37
淄博泉浩商贸有限公司	2,240,238.50	9.83	134,414.31
高青县黄河路青苑特产礼品店	1,946,362.22	8.54	77854.49
合 计	12,025,631.24	52.75	626,296.43

(3)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4) 报告期内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91,058.67	90.52	649,503.65	97.01
1 至 2 年	20,000.00	9.48	20,000.00	2.99
合 计	211,058.67	100.00	669,503.6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1 至 2 年内预付款项 20000 元，主要是公司田多多庄园电力线路及给、排水工程的设计费，由于工程还未完成，因此还没取得正式发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高青县兰天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85,000.00	40.27
牛安卜	42,166.67	19.9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淄博石油分公司	37,200.00	17.63
山东缔造者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20,000.00	9.48
高青县赵店供销合作社	12,500.00	5.92
合 计	196,866.67	93.28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898.17	100.00	4,205.18	6.48	60,692.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4,898.17	100.00	4,205.18	6.48	60,692.9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86,925.71	100.00	222,249.89	6.97	2,964,675.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186,925.71	100.00	222,249.89	6.97	2,964,675.8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9,808.00	996.16	2.00
1至2年	10,090.17	1,009.02	10.00
2至3年	2,000.00	400.00	20.00
3至4年	2,000.00	1,000.00	50.00
4至5年	1,000.00	800.00	80.00
5年以上			
合计	64,898.17	4,205.18	6.48

(2)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其他应收账款的情况。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属于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垫支社保费	否	代垫支费用	26,785.44	1年以内	41.27	535.71
代垫支住房公积金	否	代垫支费用	17,533.88	1年以内	27.02	350.68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否	押金	10,000.00	1-2年	15.41	1,000.00
高青县电子商务产业园管委会	否	押金	3,000.00	1年以内	4.62	60.00
淄博茂业商厦有限公司	否	押金	2,000.00	2-3年	3.08	400.00
合计		—	59,319.32	—	91.40	2,346.39

(4)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5) 报告期内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2,550.38	—	332,550.38
库存商品	172,804.54	—	172,804.54
低值易耗品	132,029.71	—	132,029.71
包装物	534,735.84	—	534,735.84
消耗性生物资产	3,504,105.54	—	3,504,105.54
发出商品	61,551.25	—	61,551.25
合计	4,737,777.26	—	4,737,777.2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71,559.26	—	4,671,559.26
库存商品	302,357.45	—	302,357.45

低值易耗品	126,387.21	-	126,387.21
包装物	640,854.02	-	640,854.02
消耗性生物资产	218,406.56	-	218,406.56
发出商品	79,415.99	-	79,415.99
合 计	6,038,980.49	-	6,038,980.49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5,244.86	25,605.42
合 计	15,244.86	25,605.42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400,707.43	6,692,879.24	1,153,183.00	434,263.68	35,681,033.3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108,000.00	114,347.84	231,000.00	8,799.00	462,146.84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27,508,707.43	6,807,227.08	1,384,183.00	443,062.68	36,143,180.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83,921.10	3,640,586.84	1,002,028.22	241,372.94	7,867,909.1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906,154.39	314,344.96	36,984.17	36,075.59	1,293,559.1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890,075.49	3,954,931.80	1,039,012.39	277,448.53	9,161,468.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项 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618,631.94	2,852,295.28	345,170.61	165,614.15	26,981,711.98
2、期初账面价值	24,416,786.33	3,052,292.40	151,154.78	192,890.74	27,813,124.2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水稻加工车间	2,223,570.00	土地系租赁土地，相关手续，须待供销社改制完成后办理
合计	2,223,570.00	

(3) 固定资产抵押、担保情况说明。

2015年12月17日，公司与齐商银行高青支行签订2015年齐银借33字172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4,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12月17日起至2016年11月21日止。公司以编号为淄博市房产证高青县字第09-0051816号、淄博市房产证高青县字第09-0051817号、淄博市房产证张店区字第01-1234781号房产作为抵押。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田多多庄园	7,042,965.60	-	7,042,965.60	7,042,965.60	-	7,042,965.60
沼气池二期工程	2,223,440.34	-	2,223,440.34	1,965,416.05	-	1,965,416.05
0.2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350,000.00	-	2,350,000.00	2,030,000.00	-	2,030,000.00
加工基地粮库工	2,150,000.00	-	2,150,000.00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程						
合 计	13,766,405.94	-	13,766,405.94	11,038,381.65	-	11,038,381.6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沼气池二期工程	-	1,965,416.05	258,024.29	-	-	2,223,440.34
0.2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	2,030,000.00	320,000.00	-	-	2,350,000.00
加工基地粮库工程	-		2,150,000.00	-	-	2,150,000.00
合 计	-	3,995,416.05	2,728,024.29	-	-	6,723,440.34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沼气池二期工程	-	-	-	-	-	自筹
0.2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	-	-	-	-	自筹
加工基地粮库工程	-	-	-	-	-	自筹+补助
合 计	-	-	-	-	-	-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650.00	21,65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	-
(2) 内部研发	-	-

项 目	软件	合 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21,650.00	21,650.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418.46	6,418.4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042.76	2,042.7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8,461.22	8,461.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188.78	13,188.78
2、期初账面价值	15,231.54	15,231.54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数
土地平整	4,050,000.00		75,000.00		3,975,000.00
青苗补偿	1,849,255.21		34,254.48		1,815,009.73
蔬菜基地绿化	788,103.00	2,290.00			790,393.00
合 计	6,687,358.21	2,290.00	109,254.48		6,580,402.73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转让费	600,000.00	6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600,000.00	600,000.00

公司 2012 年与高青县赵店镇供销合作社签订土地转让合同，合同总价款 3,577,500.00 元，按照合同约定预付定金 600,000.00 元，截止期末，相关土地的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之中。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保证借款	6,990,000.00	6,990,000.00
合 计	20,990,000.00	20,990,000.00

抵押借款说明：

2015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与齐商银行高青支行签订 2015 年齐银借 33 字 172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4,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7 日起至 2016 年 11 月 21 日止。公司以编号为淄博市房产证高青县字第 09-0051816 号、淄博市房产证高青县字第 09-0051817 号、淄博市房产证张店区字第 01-1234781 号房产作为抵押。同时高青金立印业有限公司、刘玉莲、耿佃明与齐商银行高青支行签订 2015 年齐银保 33 字 172 号《保证合同》，为公司的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保证借款说明：

2015 年 11 月 5 日，公司与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高青农商银行流借字 2015 年第 m-052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5 日起至 2016 年 11 月 4 日止。高青源森木业有限公司、郭红梅、郭成、郭辉郭效侦与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高青农商银行保字（2015）年第 m-052-1 号《保证合同》，同时，高青金立印业有限公司、张勇、刘玉莲、李艳玲、耿佃明与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高青农商银行保字（2015）第 m-052-2 号《保证合同》，共同为公司的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015 年 11 月 5 日，公司与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高青农商银行流借字 2015 年第 m-053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99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5 日起至 2016 年 11 月 4 日止。李艳玲、张勇、刘玉莲、

耿佃明、高青金立印业有限公司与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高青农商银行保字 2015 年第 m-053-2 号《保证合同》，同时，高青源森木业有限公司、郭成、郭红梅、郭辉、郭效侦与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高青农商银行保字（2015）第 m-053-1 号《保证合同》，共同为公司的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634,643.94	1,501,088.69
应付工程、设备款	214,967.97	132,802.57
合 计	849,611.91	1,633,891.26

1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8,332.05	12,735.46
合 计	38,332.05	12,735.46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3,936.91	1,002,122.58	791,727.21	444,332.2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7,674.70	145,490.70	2,184.0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233,936.91	1,149,797.28	937,217.91	446,516.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3,936.91	873,988.30	663,592.93	444,332.28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4,574.30	44,574.30	-
工伤保险费	-	2,377.49	2,377.49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育保险费	-	3,466.89	3,466.89	
4、住房公积金	-	77,715.60	77,715.6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短期带薪缺勤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合计	233,936.91	1,002,122.58	791,727.21	444,332.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140,244.82	138,060.82	2,184.00
2、失业保险费	-	7,429.88	7,429.88	-
合计	-	147,674.70	145,490.70	2,184.00

1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12	-
营业税	157,609.96	157,609.96
企业所得税	7,785.66	7,785.66
土地使用税	14,020.48	14,020.48
房产税	3,138.39	3,138.39
城市建设维护税	7,948.12	7,948.79
教育费附加	7,948.13	7,948.78
水利基金	1,581.01	1,581.16
印花税	78.08	1,199.10
个人所得税	172.59	-
合计	200,269.30	201,232.32

17、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两万亩“高产优质高青大米”基地建设项目	4,500,000.00		83,333.34	4,416,666.66	
2015年粮食应急体系建设项目	-	1,250,000.00		1,250,000.00	
合计	4,500,000.00	1,250,000.00	83,333.34	5,666,666.66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两万亩“高产优质高青大米”基地建设项目	4,500,000.00		83,333.34		4,416,666.66	与资产相关
2015年粮食应急体系建设项目		1,250,000.00			1,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500,000.00	1,250,000.00	83,333.34		4,416,666.66	

18、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刘玉莲	18,168,000.00						18,168,000.00
王起	3,348,000.00						3,348,000.00
王辉	1,800,000.00						1,800,000.00
王天侠	1,500,000.00						1,500,000.00
蔡萍	1,488,000.00						1,488,000.00
耿佃伟等73人	17,112,000.00						17,112,000.00
合计	43,416,000.00						43,416,000.00

1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17,541.04			4,917,541.0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917,541.04			4,917,541.04

20、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59,421.85			1,459,421.85
任意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1,459,421.85			1,459,421.85

2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84,526.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484,526.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5,756.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150,282.95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159,867.29	11,582,966.28	13,238,467.21	10,821,574.29
其他业务	45,583.00	-	75,929.80	-
合 计	14,205,450.29	11,582,966.28	13,314,397.01	10,821,574.29

2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10	16,512.19
教育费附加	167.10	10,024.61
水利基金	33.42	6,546.24
合 计	367.62	33,083.04

24、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123.60	155,497.1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费用	64,949.26	281,193.12
业务宣传费	13,807.17	3,000.00
租赁费	21,529.58	21,235.50
其他	63,406.56	72,175.53
合 计	314,816.17	533,101.26

2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15,985.66	108,843.27
差旅费	22,971.00	18,181.30
招待费	19,683.00	59,890.6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75,763.92	104,139.62
折旧费	228,449.63	214,463.12
职工薪酬	331,261.85	269,693.06
存货毁损	-	650,889.30
其他	84,020.49	106,014.74
合 计	978,135.55	1,532,115.01

2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80,668.01	937,245.09
减：利息收入	995.97	585,469.24
利息净支出	679,672.04	351,775.85
银行手续费	4264.74	1,648.24
合 计	683,936.78	353,424.09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22,665.10	-91,341.18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222,665.10	-91,341.18

2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2,243,193.34	236,666.66	2,243,193.34
合 计	2,243,193.34	236,666.66	2,243,193.34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两万亩“高产优质高青大米”基地 建设项目	83,333.34	166,666.66	与资产相关
补贴收入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巾帼创业贴息资金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淄博市劳动密集型小企业贷款贴 息	9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工会经费补贴	15,000.00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蔬菜新品种补贴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太河水库补贴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工业强县三十条财政补助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劳动局稳岗补贴	4,860.00	-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度企业上市融资奖励	8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243,193.34	236,666.66	

2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支出	-	-	-
其他	-	292.97	-
合 计	-	292.97	-

3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2,327.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 计	-	2,327.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3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09,860.00	70,000.00
合计	3,409,860.00	7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93,569.59	1,821,735.11
市场费用	64,949.26	281,193.12
办公费	115,985.66	108,843.27
差旅费	22,971.00	18,181.3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75,763.92	104,139.62
其他	205,853.07	358,963.27
合计	879,092.50	2,693,055.6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款	-	16,840,000.00
利息收入	3,150,795.51	441.71
合计	3,150,795.51	16,840,441.7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款	-	13,000,0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	13,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合 计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合 计	-	-

3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65,756.13	366,486.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2,665.10	-91,341.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93,559.11	1,161,572.24
无形资产摊销	2,042.76	1,962.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245.48	255,990.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9,671.04	936,243.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1,203.23	1,828,494.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3,706.57	-2,578,891.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7,066.41	-1,596,145.2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166,66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0,783.01	117,705.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7,501,736.35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010,977.23	35,804.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509,240.88	3,578,436.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01,736.35	-3,542,632.6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玉莲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其他重要事项。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刘玉莲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王起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4.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玉莲、耿佃明	1,990,000.00	2015/11/5	2016/11/4	否
刘玉莲、耿佃明	5,000,000.00	2015/11/5	2016/11/4	否
刘玉莲、耿佃明	14,000,000.00	2015/12/17	2016/11/21	否
合计	20,990,000.00			

*注：耿佃明系刘玉莲的丈夫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9	8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人数	8	4
报酬总额（万元）	19.50	9.6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6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1. 高青绿仔城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绿仔城”）于 2015 年 05 月 19 日在淄博市高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取得 37032220001355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2,000.00 万元，营业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芦湖路 299 号(国井苑)3 号楼 24#，法定代表人：张辉，经营范围包括：农业信息咨询服务；农业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电子商务服务；农产品网上销售；农产品初级加工、销售；兽药、饲料生产、销售；化肥、农业仪器、设备、农业机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高青绿仔城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章程显示，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10,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83.34%；张辉认缴 1,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8.33%；田端华认缴 1,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8.33%，章程约定各股东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足额缴纳认缴注册资本。2015 年 7 月 8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选举王东海担任法定代表人，张辉不再担任法定代表人；同意各股东的出资时间变更为 2035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股东尚未进行首期出资，也未开展实际经营。

2.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除上述事项外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3,193.34	236,666.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52,029.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所得税影响额	-	-2,327.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合 计	2,243,193.34	786,075.66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6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3	0.06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5	0.0097

2015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8	0.0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6	-0.0097

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6日